**邢临高速公路独柱墩加固工程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邢临高速公路独柱墩加固工程已由河北省交通运输厅公路管理局以《河北省交通运输厅公路管理局关于邢临高速公路2021年路面病害处治和独柱墩加固2项养护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冀交公路〔2021〕32号）批准施工图设计文件，招标方案已经河北省交通运输厅招投标中心核准，核准文号：冀交招核字[2021]E009号，项目业主为河北邢临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业主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河北邢临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评标办法采用合理低价法，双信封形式。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建设地点：邢临高速公路沿线。

2.2项目规模：对邢临高速公路15座天桥的1#、3#（4#）独柱墩进行加固。在承台上方原墩柱两侧各设置1根50厘米的钢管混凝土桥墩，管内浇筑C40微膨胀混凝土。钢管墩顶部设置板式橡胶底座，底部植筋与既有承台连接，新旧桥墩采用钢板套箍横向连接。共增设钢管混凝土墩柱60根，浇筑C40微膨胀混凝土83立方米，板式橡胶支座60块。

2.3计划工期：4个月，计划开工时间2021年5月，缺陷责任期12个月。

2.4招标范围：邢临高速公路独柱墩加固工程施工准备期、施工期、缺陷责任期的全部相关工作。

2.5标段划分：本工程拟划分为1个标段。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企业法人资格，满足本公告附件1要求的资格审查条件，信誉良好，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按照投标人电子签到时间顺序确定排名第1名的关联投标人参加投标，其余关联投标人不再解密其投标文件，并视为其投标无效。

3.4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均不含分公司）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含分公司）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5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在近三年（2018年3月1日至今）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不得参加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1年3月17日9时(北京时间，下同)至2021年3月 23日17时，登录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下载招标文件及其相关文件（招标文件列表中所有文件）。

4.2招标文件（含其他相关资料）每套售价1000元，图纸每套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5．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招标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1年4月8日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河北CA数字证书登录“惠招标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为使用“惠招标电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并完成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招标人定于2021年4月8日9时30分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17开标室（石家庄市新华区石清路9号）举行开标会。

5.3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人无需参加现场开标，在开标时间可以登陆“惠招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www.hbidding.com）”开标直播大厅观看开标视频直播，并通过登陆“惠招标电子交易平台”网上开标大厅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确认工作。

5.4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电子交易平台完成上传的、未按要求进行加密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发布的媒体为“河北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hebeieb.com.cn)、“河北省交通运输厅网站”(http://jtt.hebei.gov.cn/)、“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hebei.gov.cn/hbjyzx/）、“河北交通投资集团公司网站”(http://www.hebtig.com/)。

**7．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北邢临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邢台经济开发区祥和大街一号

联 系 人：豆瑞红

电 话：0319-3938681

传 真：0319-3938681

招标代理机构：河北真德惠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裕园广场C-1-2602室

联 系 人：陈锁同

电 话：0311－85288388

传 真：0311－85288387

**8、附件**